

关于【竹润乐在5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】财产分配的公告

基金名称	竹润乐在5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管理人名称	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竹润乐在5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产品合同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
财产分配基准日	2024-06-24
本次财产分配金额	分配除权后单位净值固定值为1.0500元 本次分配金额按登记日拟分配总额处理，具体分配金额以系统最终计算为准。
财产分配登记日，除权日	2024-06-24
本次财产分配方式	投资者意愿
财产分配再投日	2024-06-25
财产分配发放日	2024-06-26
财产分配对象	财产分配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份额持有人
业绩报酬	按照基金合同约定处理
业绩报酬基准日	2024-06-24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[2002]128号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》，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的基金收益，暂免征收所得税。私募基金是否适用请跟当地主管税务机关确认。
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及本基金净值波动的客观因素，在不违反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前提下，于财产分配登记日调整最终的财产分配方案并届时公告。	
风险提示：基金的财产分配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，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。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	

特此公告

